

潘祖荫金石跋尾三则

金迪 顾霞

甲申仲夏,苏州博物馆在对一批碑帖作抢救性整理时,在三种原拓经折装本后发现有清潘祖荫的亲书跋尾考证文字,此三种分别为《古义士伯夷叔齐二公碑并序》、《宋故朝议大夫致仕赠光禄大夫黄公神道碑铭》和《唐白鹿泉神君祠碑》。查阅《滂喜斋丛书》^①中的《京畿金石考》二卷、《吴郡金石目》一卷、《宝铁斋金石文跋尾》三卷和《日本金石年表》,均未发现有这三篇跋尾的记载。只有在《京畿金石考》卷下(叶四),有“《唐白鹿泉神君祠碑》韦济撰,裴抗分书,开元二十四年三月立,见《宝刻丛编》引诸道石刻录”之语。由于这些文字对潘祖荫及其金石研究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遂陆续检索史籍之所得,整理成文,俾存史迹,并飨同好。

一、潘祖荫其人

潘祖荫(1830—1890),字伯寅,小字东镛,号郑盦,江苏吴县人,故居位于苏州平江路南石子街。咸丰二年进士。历官大理寺少卿,工部、刑部、礼部尚书至军机大臣,加太子太保衔。潘祖荫“学问渊通,才猷练达”,担任过国史馆协修、实录馆纂修、功臣馆纂修、咸安堂总裁、文渊阁校理、日讲起居注官、国子监祭酒等等。曾主持纂修过《治平宝鉴》、《艺文备览》、《穆宗毅皇帝全集》、《穆宗毅皇帝实录圣训》等书。

潘祖荫自幼涉猎百家,精通经史。“文藻艳发,兼工诗词”、“夙治《说文》,耽嗜汉学”。工书法,其作品为人视为珍贵收藏。喜收藏,其藏书之富,甲于吴中,其中多为世间稀有之秘籍。如宋刻《金石录》十卷、《白氏文集》残本、《后村先生集》残本、《葛归愚集》、《淮海居士长短句》皆堯圃旧藏,北宋本《广韵》则张泽存所刊祖本也。其藏书印有“八求精舍”、“龙威洞天”、“分廛百宋迢驾千元”,“意气之盛,可谓壮哉”^②。

潘祖荫每读一书,必做解题,后编为《滂喜斋读书记》二卷,他撰有《滂喜斋藏书记》三卷,著录宋刻本五十八种,元明以下刻本五十二种,朝鲜日本刻本十四种,抄本六种,后人据此还编有《滂喜斋宋元本书目》一卷。他还撰有《攀古楼彝器款识》、《潘文勤公奏疏》、《潘文勤公书札》、《东陵日记》、《西陵日记》等;辑有《滂喜斋丛书》、《功顺堂丛书》与《士礼居藏书题跋记》等。

潘祖荫尤喜金石文字,并突破诸家搜集详于中土略于域外的局限,二十五岁时广搜拓本,后辑为《海东金石志》二十四卷。《滂喜斋丛书》中专收有《京畿金石考》二卷、《吴郡金石目》一卷、《宝铁斋金石文跋尾》三卷、《日本金石年表》一卷等有关金石的著作,其中《日本金石年表》为“日本金石从来无人著录,计五百余种”^③,更说明他对金石的喜好与重视。

二、潘祖荫亲书跋尾及考据文字

古义士伯夷叔齐二公碑并序

右碑文两面刻之,面十四行,阴十三行,行廿七字,字径一寸二分许,八分书,纵横有界格,有额二行六字,在山西蒲州府^④。“义上”“时上”皆空,不当空,亦不当有字,或因石有不平故也。都太仆曾载其文于《金薤琳琅》^[1]。今此碑犹完善无异,盖因椎拓者少耳。文中“立志贞也”之“贞”,都误为“真”,并未见其额,而于首行标题中又删去“古义士”三

字,“纂文”之“纂”,改于“纂”,皆非是碑。于铭之末句,行下又有“黄钺不降志”五字,盖因文中“杖黄钺”之“钺”,先误书“戍”旁作“戍”旁,后改“丿”为“丨”,笔画不明。“净又不降其志”之“降”,本当作“降”,而误书作“降”,故皆

右碑文两面刻之面十四行除十三行、廿七字字径一寸二分许、小字联横有界格有额二行六字在山西蒲州府义上时上皆空不啻空亦不啻有字或因石有不平故也都太僕曾戴其父於金薤琳琅今此碑犹完善然其盖因推拓者少耳文中立志贞也之贞都误为真并未见其额而於首行標題中人刪去古義士三字纂文之纂改於纂皆非是碑於鈔之末句行下又有黄钺不降志五字盖因文中杖黄钺之钺先误书戍或常作戍常後改,为,字直不明淨又不降其志之降本當作降而誤書作降故皆摘其字句於末別書此五字以正之据此而觀則昇卿寫此碑必是手書於石故遇有石之不平處如義上時上兩字上皆空而不書而於其偽謬之處又復改正於後可見古人用心之細字學之講究不肯苟且貽誤後人有玷其書名如此都元敬於此碑惟依其文錄之未及加一語恐讀者難曉故余於其文末五字詳為辨之顧亭林金石文字記言碑側有唐同光元年護國軍節度押衙丁約建立廟宇題字



摘其字句于末,别书此五字以正之。据此而观,则昇卿^[2]写此碑,必是手书于石。故遇有石之不平处,如“义上”、“时上”两字上皆空而不书,而于其伪谬之处又复改正于后,可见古人用心之细、字学之讲究、不肯苟且、貽误后人,有玷其书名如此。都元敬于此碑惟依其文录之,未及加一语,恐读者难晓,故余于其文末五字详为辨之,顾亭林《金石文字记》言:碑侧有唐同光元年护国军节度押衙丁约建立庙宇题字^[3]。尾铃“伯寅金石”白方;文中还有铃“墨妙亭”^⑤朱长。

[1]今查《金薤琳琅》(精抄本)卷十七,见:“《唐伯夷叔齐二公碑并序》安

定梁昇卿篆文及书 元宗开元十三年”。

〔2〕梁昇卿，唐玄宗开元年间人。官奉天尉。历广州都督。《新唐书》卷一百二十二《韦抗传》谓昇卿“涉学工书，于八分尤工”，又云：“书《东封朝觐碑》，为时绝笔”。唐吕总《续书评》云：“昇卿八分书，如惊波往来，巨石前却。”宋朱长文《续书断》卷下列昇卿书人能品。明陶宗仪《书史会要》卷五称昇卿书“体甚古”。传世书迹有《唐御史台精舍记》。又《新唐书·韦安石传》^⑥二十二列传第四十七：“所表奉天尉梁昇卿、新丰尉王倬、华原尉王焘，皆为僚属，后皆为显人。昇卿涉学工书，于八分尤工。历广州都督，书《东封朝觐碑》，为时绝笔。”

〔3〕《顾亭林先生遗书·金石文字记》^⑦卷三（叶十四）有：“《古义士伯夷叔齐二公碑》，梁昇卿撰并书，八分书，开元十三年。今在蒲州首阳山二贤庙中。其文书于碑之两面。其侧有后唐同光元年护国军节度押衙丁约建立庙宇题字。”

宋故朝议大夫致仕赠光禄大夫黄公神道碑铭 朱熹撰并书 南宋
淳熙十五年(1188)

此与世所传朱子书皆不类，曾见《集注稿》墨迹却相似，殊有晋帖风致，自是南宋人书，非明以后所及，当亦时代限之欤？
光绪二年丙子二月十日潘祖荫记于爱吾庐。

唐白鹿泉神君祠碑 裴抗八分书 开元二十四年(736)三月

右碑两面刻文，韦济文，裴抗书，元谅监勒。篆额甚工，颇得汉人遗意，当亦抗所书。《唐书》有两韦济，《新唐书·宰相世系表》韦氏彭城公房有济，为三原令璿第四子^{〔1〕}。又：小逍遥公房，武后、中宗相嗣立第三子济，冯翊太守^{〔2〕}。两《唐书》皆有传，附其祖父传后。史称济早以辞翰闻，今此碑环奇绝特，非俗士所能所云。恒州刺史当即此人。惟碑立于开元二十四年三月，《传》称二十四年为尚书、户部侍郎，不言其曾刺恒州。岂其入为户部侍郎，由恒州刺史内擢，在立碑之后，而史略之耶？裴抗称岢岳山人，“岢”即“恒”之别体。《新书·宰相世

系表》东眷裴氏有抗，京掾，为陈州刺史希庄子，后周御正大夫尼曾孙，宣宗相休之曾祖^[3]。以其年代考之较前，于此当非一人。又《新书·田悦传》：悦，僭号魏王，其臣有司礼侍郎裴抗^[4]。此又后于书碑时几五十年，亦非此裴抗。考赵德父《金石录》有“《唐真定令柳君纪德碑》开元十二年立；《大忍寺门楼碑》开元十八年立；又《大忍寺门楼碑》开元二十一年立”^[5]，皆裴抗八分书。若柳令碑则又书撰皆出抗手，据此可见，抗亦擅名当时，其书实不在韩、蔡、史、梁之下。名位不显，史又无名，遂至行事无考，惜哉！元谅无考。白鹿泉在今获鹿县西南十里，有山名虎王寨，即其发源之处。《元和郡县志》：“恒州石邑县有鹿泉水，一名陜水，南去县十里是也”^⑥。《水经注》：井陘水，世谓之鹿泉水，东北流屈余、陈余垒，又东注绵蔓水，即泝水也^[6]。韩信斩陈余于此。碑阴有“别驾荥阳郑韬光。”《新书·宰相世系表》南祖郑氏有韬光，户部尚书，为德宗相綰之曾孙^[7]。时代远隔，决非一人。又有“长史河东薛昭”，《宰相世系表》薛氏西祖后魏河东太守瑚房有泽州刺史昭，为高平公纲子。纲为瑚之曾孙“瑚”后《魏书》及《北史》并作“湖”，非开元时人，与此无涉^[8]。又膳部郎中温长子名昭，为中宗、睿宗相薛稷族子，疑即其人。又有司马兰陵萧诚，见《新书·李泌传》及《宰相世系表》表载齐梁房萧诚，官至司勋员外郎。父名文憬，为梁贞阳侯之裔，与《花塔寺佛座题名》萧讖为同祖昆弟^[9]。《李泌传》云：“张九龄与严挺之、萧诚善，挺之恶诚，佞劝九龄谢绝之。九龄忽独念曰：‘严太苦劲，然萧软美可喜。’方命左右召萧，泌在旁率尔曰：‘公起布衣，以直道至宰相，而喜软美者乎？’九龄惊改容，谢之。”^⑨据此则诚之为人可知矣。又窦臯《述书赋》^⑩注云：“员外萧公名诚，兰陵人，梁之后。起家奉礼郎。开元初时尚褚、薛，公为之最拜。右司员外郎善造班石文纸，用西山野麻，及虢州土穀，五

色光滑,殊胜子彭。”^[10]又《唐御史台精舍碑阴》题名殿中侍御史内供奉内有诚名。赵氏《金石录》目所载:《唐述圣宫碑阴》开元十一年行书,《南岳真君碑》赵颐贞撰正书开元二十一年,《李适之清德颂》行书开元二十一年,《裴大智碑》李邕撰行书开元二十九年,《玉真公主受道祥应记》蔡玮撰行书天宝二载,《襄阳令庾狄履温颂》周择从撰行书天宝三载,诸碑皆诚所书。又《通志·金石略》载:诚所书尚有《襄州牧卫府君遗爱颂》、《襄阳牧独孤府君遗爱颂》、《东阳令载张伦去思颂》。盖其文翰之美,实足照耀一时,宜其曲江所善,知其软美而犹不能屏绝之也^[11]。又有真定县令柳令誉,《金石录》有《真定县令柳君纪德碑》,裴抗撰并书者,即为令誉而作。又有鹿泉县令窦钦望,《宰相世系表》窦氏三祖房有钦望,中定令,为太常少卿义积子^[12],未审即其人否?从后四行字小于前,为开元二十四年三月鹿泉县主簿杨景新监修。《池亭题名记》有县令五人,曰:石邑、九门、灵寿、房山,皆恒州属县也。其一为□城县,城上字泐。考恒州属县有藁城、鼓城、栾城。鼓城本隶定州,大历三年来属;栾城本隶赵州,大历二年来属;惟藁城自贞观元年废廉州后,即改属恒州,则此为藁城无疑矣。又有恒阳军总管,《唐六典》凡诸军镇每五百人置押官一人,一千人置子总管一人,五千人置总管一人。总管六年一替,取折冲。以上官充又有教练使。《六典》及二《唐书百官志》并无其名,《文献通考》云:“开宝中,诸州常置军教练使,在指挥使上,后废。”此碑有教练使之官,知宋初之置,盖有所本矣。鹿泉主簿杨景新、尉杨光朝、石邑尉史凜然并见开元二十六年《本愿寺铜钟铭》。石邑令杨承庆见《铜钟铭》碑左侧造像记。九门令王庆,《宰相世系表》王氏京兆房有庆,蒲州长史,为隋州都七职主簿寿县西河令哲子^[13]。时代相悬,与此无涉。参军卢泽,见《宰相世系表》,官兼殿中□御史,为陕州刺史景明次子^[14],未审即此人否。引首钤“御赐

‘居安资深’”双灵朱长;“墨妙亭”朱长。尾铃“伯寅金石”白方。碑帖中另有“御赐‘钟繇律应钩天奏,黼黻文承复旦华’双灵朱白双文长方^[15]”;“滂喜斋”大朱方;“东武刘燕庭氏^①审定金石文字”朱长。

〔1〕《新唐书》卷七十四上《宰相世系表四上》:(韦氏)“道珍字秦宝,后魏威远将军、扶风冯翊二郡太守。生邕,著作郎、谏议大夫。生鸿胪。二子:澄、淹。淹生云起,封彭城公,因号彭城公房。”按此世系表,鸿胪(后周仪同三司、本州大都督、新丰昭公)为第一代,其长子为澄(字清仁,绵州刺史、彭城敬公)。澄次子为庆植(魏王府长史)。庆植第七子为璿(三原令),璿第四子为济。”

〔2〕《新唐书》卷七十四上:(韦氏)“小逍遥公房出自东眷穆曾孙钟。钟生华,随宋高祖度江居襄阳,生玄,以太尉掾召,不赴。二子:祖征,光禄勋;祖归,宁远长史。祖归三子:纂、阐、叡。纂,南齐司徒记室参军。曾孙弘瑗,至嗣立更号小逍遥公房。”按此世系表,弘瑗(隋武阳令)为第一代,其长子为德伦(任丘令)。德伦长子为思谦(相武后)。思谦次子为嗣立(字延构,相武后、中宗)。嗣立第三子为济(冯翊太守)。《旧唐书》卷八十八《韦思谦传》附:“济,早以辞翰闻。开元初,调补野城令。时有人密奏玄宗曰:‘今岁吏部选叙太滥,县令非材,全不简择。’及县令谢官日,引入殿庭,问安人策一道,试者二百余人,独济策第一,或有不书纸者。擢济为醴泉令,二十余人还旧官,四五十人放归习读,侍郎卢从愿、李朝隐贬为刺史。济至醴泉,以简易为政,人用称之。三迁为库部员外郎。二十四年,为尚书户部侍郎。累岁转太原尹。制先德诗四章,述祖、父之行,辞致高雅。天宝七载,又为河南尹,迁尚书左丞。三代为省辖,衣冠荣之。济从容雅度,所莅人推善政,后出为冯翊太守。”《新唐书·韦思谦传》卷一一六亦有记载:“……(与《旧唐书》载同,略)济文雅,颇能修饰政事,所至有治称。终冯翊太守。”

〔3〕《新唐书》卷七十一上《宰相世系一上》:(裴氏)“东眷裴出自茂第三子辑,号东眷。……德欢一名度,豫,郑,广,坊四州刺史,谥曰康。二子:澄、礼。”按此世系表,澄(字静虑,后魏汾州刺史)为第一代,其次子为尼(字景尼,后周御正大夫)。尼第三子为之爽。之爽第三子为希庄(陈州刺史)。希庄长子为抗(京掾)。抗长子为宣。宣长子为肃(字中明,浙东观察使)。肃次子为休(字公美,相宣宗)。

〔4〕《新唐书·田悦传》卷二百一十:“悦国号魏,僭称魏王,以府为大名

府,署子为府留后;以扈跸为留守,许士则为司武,曾穆司文,裴抗司礼,封演司刑,并为侍郎;……”。

〔5〕赵明诚《金石录》^⑩:“第九百六十四《唐述圣公碑阴》上和第九百六十五《唐述圣公碑阴》下,萧诚行书(金五 叶十二);第九百八十二《唐真定县令柳君纪德碑》裴抗撰并八分书,开元十二年(金五 叶十三);第一千四十六《唐大忍寺门楼碑》沙门释具撰,裴抗八分书,开元十八年(金六 叶四);第一千五十九《唐南岳真君碑》赵颐贞撰,萧诚正书,开元二十年十月(金六 叶五);第一千七十四《唐大忍寺门楼碑》杨邕撰,裴抗书,开元二十一年(金六 叶六);第一千一百五十《唐李适之清德颂》萧诚行书,开元二十七年三月(金六 叶十二);第一千一百八十《唐裴大智碑》李邕撰,萧诚行书,开元二十九年十一月(金六 叶十五);第一千二百十二《唐玉真公主受道祥应记》蔡玮撰,萧诚行书,天宝二载(金七 叶一);第一千二百十三《唐襄阳令庾狄履温颂》周择从撰,萧诚行书,天宝三载正月(金七 叶二)”。若依《金石录》记载,则潘祖荫于《唐南岳真君碑》及《唐李适之清德颂》二碑年代记载有误,二碑应分别为开元二十年和开元二十七年,而非潘氏所书均为开元二十一年。

〔6〕《水经注校》^⑪卷十:浊漳水:“世祖建武二年,封郭况为侯国,自下通谓之绵蔓水,绵蔓水又东流,迳乐阳县故城西,右合并陘出水,水出井陘山,世谓之鹿泉水也。东北流,屈迳陈余垒,而俗谓之故壁城,昔在楚汉,韩信东入,余拒之于此,不纳左车之计,悉众西战,信遣奇兵自间道出,立帜于其垒,师奔失据,遂死诋上。”

〔7〕《新唐书》卷七十五上《宰相世系五上》有“南祖郑氏”。按此世系表,以简(后魏平南谿议参军)为第一代,其第四子为季騊(荥阳郡太守)。季騊次子为宵(河间太守)。宵长子为伯钦(冀州刺史)。伯钦长子为孝纪(郡中正)。孝纪长子为过庭(菑令)。过庭第三子为崇业(本名崇基,永州司马)。崇业长子为杳(河阳丞)。杳第四子羨(池州刺史)。羨次子为緌(字文明,相德宗)。緌长子为祗德(兵部尚书)。祗德长子为颢(字养正,附马都尉)。颢长子为韬光(户部尚书)。

〔8〕《新唐书》卷七十三下《宰相世系三下》:(薛氏)“西祖兴,字季达,晋河东太守、安邑庄公。三子:纘、清、涛。涛字伯略,中书监,袭安邑忠惠公,与北祖、南祖分统部众,世号‘三薛都统’。三子:彊、遗、清。彊字公伟,秦大司徒、冯翊宣公。三子:辩、邕、宠。辩字元伯,后魏雍州刺史、汾阴武侯。生谨,字

法慎,内都坐大官、涪陵元公。五子:洪祚、洪隆、瑚、昂、积善,号‘五房’,亦为漢上五门薛氏大房。”按此世系表,以洪隆、瑚、昂、积善为第一代。瑚(字破胡,后魏河东太守,谥曰简)第四子为逸(字智都,殿中监)。逸长子为昶(北地太守)。昶长子为纲(高平公)。纲长子为昭(泽州刺史)。又按此世系表,瑚次子为彧(字遵智,尚书)。彧长子为长瑜(洛州刺史、征东大将军)。长瑜长子为棱伽。棱伽长子为德义。德义长子为景山。景山次子为元嗣(洛州长史)。元嗣长子为温(膳部郎中)。温长子为昭,为此世系表第九代。而稷(相中、睿)为第八代,与昭同出瑚房。

〔9〕《新唐书》卷七十一下《宰相世系一下》:(萧氏)“齐梁房:整第二子辖,济阴太守。生副子,州治中从事。生道赐,宋南台治中侍御史。三子:尚之、顺之、崇之。顺之字文纬,齐丹杨尹、临湘懿侯。十子:懿、敷、衍、畅、融、宏、伟、秀、儆、恢。衍,梁高祖武皇帝也,号齐梁房。懿字元达,长沙宣武王。七子:业、藻、象、猷、朗、轨、明。明字靖通,梁贞阳侯,曾孙文憬。”按此世系表,文憬(湖州司马)为第一代,其长子为元祚(萍乡侯)。元祚长子为诚(司勋员外郎)。则文憬应为诚之祖父,而非潘氏跋尾中所书“父名文憬”。文憬次子为元礼(湘州刺史)。元礼长子为諝(虢州刺史),即为诚之同祖昆弟。

〔10〕唐窦泉《述书赋》卷下云:“员外萧公,名成于薛。安西变体,光润愉悦。”唐吕总《续书评》赞其真、行书曰:“舞鹤交影,腾猿在空。”宋朱长文《续书断》卷下谓诚书碑刻,李阳冰多为之题篆。宋米芾《海岳名言》云:“御史萧诚书太原题名,唐人无出其右。为司马系《南岳真君观碑》,极有钟、王趣。”传世书迹有《独孤府君碑》、《裴大智碑》、《南岳真君碑》等。弟谅,亦工书,尤善草。

〔11〕《通志》^④卷七十三金石一,见:“《襄州牧卫府君遗爱颂》(襄州)、《襄州牧独孤府君遗爱颂》(襄州)、《襄阳令狄履温遗爱颂》(襄州)、《淄州县令裴大智碑》(孟州)、《前刺史李适之德政颂》(唐州)、《东阳令戴叔伦去思颂》(婺州)、《南岳真君碑》(潭州)、《述圣宫碑阴》(未详)、《玉真公主受道祥应记》(未详)”。

〔12〕《新唐书》卷七十一下《宰相世系一下》:“窦氏出自姒姓……岳,后周清河广平二郡太守、神武郡公,与善、炽,子孙号为‘三祖’。岳二子:彪、毅。”按此世系表,彪、毅(后周大司马、杞公)为第一代。毅长子为照(蜀郡太守、钜鹿郡公)。照长子为彦(隋驾部侍郎,袭公)。彦第三子为德冲(陕州刺

史)。德冲第三子为义积(太常少卿)。义积长子为钦望(中定令)。

〔13〕《新唐书》卷七十二中《宰相世系二中》：“京兆王氏出自姬姓。周文王少子毕公高之后，封魏，至昭王彤，生公子无忌，封信陵君。无忌生间忧，袭信陵君。秦灭魏，间忧子卑子逃难于太山，汉高祖召为中涓，封兰陵侯。时人以其故王族也，谓之‘王家’。卑子生悼，悼生贤，济南太守，宣帝徙豪杰居霸陵，遂为京兆人。贤七世孙党，上郡太守。卑子九世孙遵，字子春，生汉河南尹、上乐庄侯。遵生魴，魴孙康，康生湛，湛生鹄。魴别孙景，生均、忠。均八世孙黑，至易从徙居汲郡。”按此世系表，黑(字黑，后魏雍州刺史、万年忠公)为第一代，其次子为明远(周司金上士)。明远长子为寿(隋州都七职主簿)。寿长子为哲(河西令)。哲长子为庆(浦州长史)。此处潘祖荫所述有误，“为隋州都七职主簿寿县西河令哲子”应为“为隋州都七职主簿寿之孙，河西令哲子”。可能系潘氏手录时脱漏“(寿)之孙”二字。

〔14〕《新唐书》卷七十三上《宰相世系三上》：“卢氏出自姜姓……度世字子迁，青州刺史固安惠侯。四子：阳乌、敏、昶、尚之，号‘四房卢氏’。”按此世系表，以阳乌(字伯源，后魏秘书监、固安懿侯，号大房)、敏、昶、尚之为第一代。阳乌第三子为道虔(字庆祖，后魏幽州刺史，谥曰文恭)。道虔长子为昌衡(隋太子左庶子)。昌衡长子为宝素(隋泽州内部长、晋州别驾)。宝素次子为安志(万年丞)。安志次子为正义。正义次子为景明(陕州司马)。景明次子为泽(兼殿中侍御史)。从此处可确定跋尾中被蛀蚀一字应为“侍”。且景明的官职应为陕州司马而非潘祖荫所述为“陕州刺史”。

〔15〕文中两枚御赐印蜕较为少见，《潘文勤公年谱》^⑤：“(同治)二年癸亥，三十四岁。二十日皇太后又赐‘居安资深’扁额。”“(同治)九年庚午，四十一岁。二十二日，赐御笔四字额曰：‘直良功顺’，七言联曰：‘钟鏞律应钧天奏，黼黻文章复旦华’，奉旨不必谢恩亦不必具折谢恩。”七言联下句第四字作“章”，而非印蜕中所识之“承”(印蜕清晰)。然细审此联，明显可见上下句中的“应”和“承”均作动词用，且字义相近，而“章”字作名词用，与“应”显然不对仗。且印蜕为第一手资料，况其文字为御赐对联，日常钤拓，不容有误；而《潘文勤公年谱》为潘祖年整理出版的二手资料。因此，“章”字定为“承”字之误。

注:

①清同治光绪间吴县潘氏京师刊本(此后所涉《滂喜斋丛书》皆为此版本)。

②陈乃乾:《滂喜斋藏书记·序》,民国十三年海宁陈氏慎初堂刊本。

③潘祖荫:《日本金石年表·序》。

④唐武德元年复置,治所在桑泉县(今山西临猗县西南临晋),三年移治河东县,开元八年升为河中府,后复蒲州,乾元三年又升为河中府。明初复为蒲州。清雍正元年升为蒲州府(魏嵩山主编:《中国历史地名大辞典》广东教育出版社,1995年)。

⑤张鉴(1768—1850),浙江乌程(今吴兴)人。字春冶,别号秋水,室名墨妙亭(有《墨妙亭碑目考》)。是否确为此人,待考(参见陈玉堂编著:《中国近现代人物名号大辞典》,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年;杨廷福、杨同甫编:《清人室名别称字号索引》卷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

⑥《新唐书》,中华书局,1975年(此后本文中所涉《旧唐书》《新唐书》皆为此版本)。

⑦上海文瑞楼1916年印行。

⑧(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金陵书局刊本,1880年,卷十七,叶四。

⑨《新唐书·李泌传》页4632。

⑩《述书赋》,四库全书影印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卷下,叶七。

⑪刘喜海(1793—1852?)山东诸城人。字燕庭,一作燕亭。室名嘉荫榭(有《嘉荫榭藏器目》)。刘荣曾孙。历官福建汀州太守,陕西延榆道,按察使,浙江布政使。喜鉴赏金石,藏书亦富。著有《论泉绝句》、《金石苑古印偶存·补遗》、《陕西得碑目》。

⑫仁和朱氏结一庐《贻余丛书》本,1905年。

⑬王国维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

⑭《万有文库》,商务印书馆排印本,1935—1937年。

⑮潘祖年,清光绪十七年(1891)潘氏家刊本。

作者工作单位:苏州博物馆